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HTC FONG'S INDUSTRIES COMPANY LIMITED

### 恒天立信工業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41)

####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公告

恒天立信工業有限公司(「本公司」或「恒天立信」)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上年度之比較數字如下：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營業收入	2	3,757,496	2,126,467
銷售成本		(2,631,194)	(1,608,311)
毛利		1,126,302	518,156
利息收入		3,669	2,693
其他收入		23,438	32,972
其他虧損		(26,480)	(10,424)
銷售及分銷費用		(304,008)	(140,231)
一般及行政費用		(538,020)	(420,361)
其他費用		(100,411)	(74,862)
財務費用	3	(61,767)	(47,204)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		17	231
應佔合營企業業績		-	6,707
重新計量過往於合營企業 所持權益之收益		-	288,399
稅前溢利		122,740	156,076
所得稅支出	4	(42,385)	(4,049)
年度溢利		80,355	152,027

	附註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b>其他全面收入(開支)，扣除零稅項</b>			
<i>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i>			
折算時產生之匯兌差額		<b>27,117</b>	9,148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之折算儲備變動		<b>932</b>	513
應佔合營企業之折算儲備變動		-	2,093
視為出售合營企業時折算儲備 之重新分類調整		-	(24,308)
撤銷附屬公司註冊時折算儲備 之重新分類調整		<b>10,069</b>	-
現金流量對沖產生之收益		<b>944</b>	6,192
		<hr/> <b>39,062</b> <hr/>	<hr/> (6,362) <hr/>
年度其他全面收入(開支)			
		<hr/> <b>39,062</b> <hr/>	<hr/> (6,362) <hr/>
年度全面收入總額		<hr/> <b>119,417</b> <hr/>	<hr/> 145,665 <hr/>
<b>可歸屬於以下各項之年度溢利(虧損)：</b>			
本公司擁有人		<b>80,365</b>	152,027
非控股權益		<b>(10)</b>	-
		<hr/> <b>80,355</b> <hr/>	<hr/> 152,027 <hr/>
<b>可歸屬於以下各項之年度 全面收入(開支)總額：</b>			
本公司擁有人		<b>119,427</b>	145,665
非控股權益		<b>(10)</b>	-
		<hr/> <b>119,417</b> <hr/>	<hr/> 145,665 <hr/>
<b>每股盈利</b>			
基本及攤薄	5	<hr/> <b>14.6港仙</b> <hr/>	<hr/> 27.6港仙 <hr/>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630,701	554,775
預付租賃費用		263,955	158,398
商譽		533,515	533,515
無形資產		98,972	102,617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38,113	37,164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定金		4,351	21,123
購買租賃土地之定金		8,258	29,195
遞延稅項資產		20,251	20,222
		<u>1,598,116</u>	<u>1,457,009</u>
<b>流動資產</b>			
存貨		786,294	760,437
營業及其他應收款項	7	533,695	561,317
預付租賃費用		5,832	3,541
可收回稅項		2,656	5,048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469,670	412,870
		<u>1,798,147</u>	<u>1,743,213</u>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8	893,548	661,738
保修撥備		26,090	13,328
衍生金融工具		–	944
稅項負債		37,319	17,378
借款		1,040,189	1,185,845
		<u>1,997,146</u>	<u>1,879,233</u>
<b>流動負債淨額</b>		<u>(198,999)</u>	<u>(136,020)</u>
<b>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b>		<u>1,399,117</u>	<u>1,320,989</u>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b>非流動負債</b>		
遞延稅項負債	16,893	13,274
借款	134,741	169,355
	<u>151,634</u>	<u>182,629</u>
	<b>1,247,483</b>	<b>1,138,360</b>
<b>資本及儲備</b>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55,145	55,145
股份溢價及儲備	1,191,613	1,083,215
	<u>1,246,758</u>	<u>1,138,360</u>
非控股權益	725	—
<b>權益總額</b>	<b>1,247,483</b>	<b>1,138,360</b>

## 綜合財務報告附註

### 1. 採用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之修訂	披露一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綜合財務報告、合營安排及披露於其他實體的權益： 過渡指引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 (於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 (於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於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呈列其他全面收入項目 綜合財務報告 合營安排 披露於其他實體的權益 公平值計量 僱員福利 獨立財務報告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投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零九年至零一一年週期 之年度改進

除下述者外，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告並無重大影響。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綜合財務報告」**

由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本集團已改變有關釐定其對被投資公司是否擁有控制權及其後是否將其綜合入賬之會計政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引入適用於所有被投資公司之新控制權模式，有關模式著眼於本集團是否可對被投資公司行使權力；承擔或擁有自參與被投資公司所得浮動回報之風險或權利；及是否有能力運用其權力影響該等回報金額。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要求本集團將實質上由其控制之被投資公司綜合入賬。

本公司董事已於初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當日，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所載有關控制權之新定義及相關指引，評估本集團對被投資公司是否擁有控制權，並認為採納有關準則並無改變本集團就其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所參與之其他實體是否擁有控制權所得出之結論。

下列為與本集團相關但尚未生效且未獲本集團提早採納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強制生效日期及過渡披露 <sup>3</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訂	投資實體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金融工具 <sup>3</sup> 定額福利計劃：僱員供款 <sup>2</sup> 呈列－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sup>1</sup> 披露非金融資產之可收回金額 <sup>1</sup> 衍生工具之更替及對沖會計法之延續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零年至零一二年週期之 年度改進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一年至零一三年週期之 年度改進 <sup>2</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21號	徵費 <sup>1</sup>

<sup>1</sup>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可供應用－強制性生效日期將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餘下各期落實時釐定。

本集團正在評估該等修訂本、新準則及詮釋於首次應用期間之影響，惟尚未能確定該等修訂本、新準則及詮釋會否對本集團之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 2. 營業收入及分部資料

就資源分配及分部表現評估而向本公司執行董事，作為主要營運決策人（「主要營運決策人」）報告之資料，集中在本集團旗下各公司之表現。主要營運決策人按公司基準審閱本集團旗下各公司之經營業績及財務資料。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各公司分別識別為一個經營分部。當本集團旗下各公司按類似目標客戶群之類似業務模式經營，本集團各經營分部均予以合計。

具體而言，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劃分之可報告分部為按所交付或提供之貨品或服務種類予以合計之經營分部，載列如下：

1. 製造及銷售染整機械
2. 不銹鋼材貿易
3. 製造及銷售不銹鋼鑄造產品

## 分部營業收入及業績

以下為按可報告分部劃分之本集團營業收入及業績分析。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製造及銷售 染整機械 千港元	不銹鋼材 貿易 千港元	製造及銷售 不銹鋼 鑄造產品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營業收入				
對外銷售	2,840,422	407,920	509,154	3,757,496
分部間銷售	15,769	338,829	45,372	399,970
分部營業收入	<u>2,856,191</u>	<u>746,749</u>	<u>554,526</u>	<u>4,157,466</u>
對銷				<u>(399,970)</u>
本集團之營業收入				<u>3,757,496</u>
分部溢利	<u>135,324</u>	<u>1,837</u>	<u>43,660</u>	180,821
利息收入				3,669
財務費用				(61,767)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				17
稅前溢利				<u>122,740</u>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製造及銷售 染整機械 千港元	不銹鋼材 貿易 千港元	製造及銷售 不銹鋼 鑄造產品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營業收入				
對外銷售	1,246,153	465,242	415,072	2,126,467
分部間銷售	5,849	175,749	31,383	212,981
	<u>1,252,002</u>	<u>640,991</u>	<u>446,455</u>	<u>2,339,448</u>
對銷				(212,981)
本集團之營業收入				<u>2,126,467</u>
分部(虧損)溢利	<u>(112,313)</u>	<u>(3,653)</u>	<u>21,216</u>	(94,750)
利息收入				2,693
財務費用				(47,204)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				231
應佔合營企業業績				6,707
重新計量過往於合營企業 所持權益之收益				288,399
稅前溢利				<u>156,076</u>

營業分部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之會計政策相同。分部業績指各分部之業績，並不包括利息收入、財務費用、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應佔合營企業業績及重新計量過往於合營企業所持權益之收益。此乃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向主要營運決策人匯報之衡量標準。

分部間銷售按有關方協定之條款入賬。

### 地域資料

本集團主要於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及德國從事業務經營。

本集團按客戶所在地呈列來自對外客戶之營業收入及按其資產所在地呈列非流動資產，有關資料詳述如下：

	來自對外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中國	1,823,498	800,562	1,392,950	1,261,453
香港	441,386	382,098	14,771	11,132
亞洲太平洋（中國及香港除外）	600,389	408,642	89	104
歐洲	462,234	278,332	170,017	164,056
北美洲及南美洲	280,700	228,793	38	42
其它地區	149,289	28,040	-	-
	<u>3,757,496</u>	<u>2,126,467</u>	<u>1,577,865</u>	<u>1,436,787</u>

非流動資產並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管理層認為，計算按「亞洲太平洋」、「歐洲」、「北美洲及南美洲」及「其它地區」之個別國家劃分之營業收入所涉及之成本過高，而來自計入該等地區之各個別國家的營業收入並不重大。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來自任何單一客戶之營業收入佔本集團營業收入之10%或以上。

### 3. 財務費用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之借款利息	46,156	40,575
銀行費用	15,611	6,629
	<u>61,767</u>	<u>47,204</u>

#### 4. 所得稅支出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香港利得稅：		
本年度	14,467	2,812
以往年度超額撥備	(363)	-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本年度	20,597	4,061
以往年度不足撥備	234	1,275
海外所得稅：		
本年度	3,895	611
以往年度超額撥備	(35)	(19)
	<u>38,795</u>	<u>8,740</u>
遞延稅項：		
本年度	3,590	(4,691)
	<u>42,385</u>	<u>4,049</u>

兩個年度之香港利得稅乃以應課稅溢利按16.5%之稅率計算。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的實施細則，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中國附屬公司之稅率均為25%。

本集團於中國之附屬公司於上述兩個年度之相關稅率均為25%。於其他司法權區產生之稅項乃按照有關個別司法權區現行之稅率計算。

#### 5.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乃按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	<u>80,365</u>	<u>152,027</u>
	千股	千股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數目	<u>551,446</u>	<u>551,446</u>

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各年度內，本集團並無發行在外之潛在普通股。

## 6. 股息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已派中期股息：每股2港仙	11,029	—
擬派末期股息：每股4港仙	22,058	—
	<u>33,087</u>	<u>—</u>

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八日已宣佈派發中期股息每股2港仙，金額約為11,029,000港元，並已於二零一三年十月十日派付。

董事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4港仙（二零一二年：無），惟須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後方可作實。

## 7. 營業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營業應收款項	326,546	289,833
減：呆賬撥備	(5,242)	(2,933)
	<u>321,304</u>	<u>286,900</u>
應收票據	88,526	112,090
	<u>409,830</u>	<u>398,990</u>
其他應收款項	123,865	162,327
	<u>533,695</u>	<u>561,317</u>

本集團提供平均60天（二零一二年：60天）信貸期予其營業客戶。

於報告期終日，所呈列之營業應收款項（已扣除呆賬撥備）及應收票據按發票日計算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0-60天	284,170	322,816
61-90天	96,065	49,555
超過90天	29,595	26,619
	<u>409,830</u>	<u>398,990</u>

## 8.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165,365	119,704
預收款項	346,117	177,45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382,066	364,575
	<u>893,548</u>	<u>661,738</u>

於報告期終日，所呈列之貿易應付款項按發票日計算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0-90天	131,438	82,381
91-120天	20,213	18,367
超過120天	13,714	18,956
	<u>165,365</u>	<u>119,704</u>

購貨之平均信貸期為90天(二零一二年：90天)。本集團已實施金融風險管理政策，確保所有應付款項均在信貸期限內繳付。

## 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4港仙，惟須待股東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作實。有關股息將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十二日或前後向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三日(星期五)名列本公司股東登記冊之股東派付。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由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二日(星期一)至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五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進行本公司股份過戶。為確定有權出席將於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五日(星期四)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一四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身分，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九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新地址：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自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起生效)。

待股東於二零一四年股東週年大會批准後，擬派末期股息將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十二日或前後向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三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營業時間結束後名列本公司股東登記冊之股東派付。本公司將由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一日(星期三)至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三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以界定股東可享有擬派之末期股息的權利。為符合資格獲派擬派之末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新地址：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自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起生效)。

## 主席報告書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核之全年綜合業績。

此乃本人獲委任為本集團主席後之首份年報。本人謹藉此機會感謝本集團前主席賀鳳仙女士在任期間帶領本集團向前發展及為之作出之努力和貢獻。

二零一三年是本公司及全體股東難以忘懷的一年，因為正值本集團創建五十週年之金禧之年。同時，本集團自年初起實施新的管理架構，為本集團未來之發展奠定了堅實基礎；本公司亦更名為「恒天立信工業有限公司」，以更好地反映與母公司間之緊密關係，標誌着本公司發展進入一個全新階段。董事會深信恒天立信將在未來發展中寫下全新燦爛的美好篇章。

就本集團染整機械製造業務而言，二零一三年是令人激動和充滿變革的一年。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三十日完成併購德國門富士集團後，之前為本集團合營企業之立信門富士紡織機械有限公司及其屬下公司（統稱「立信門富士」）轉變為本集團之附屬公司，為恒天立信未來擴寬業務發展奠下重要基石，是本集團實施新的染整機械製造業務戰略的里程碑。透過該項併購，本集團得以進一步提升在染色及後整理設備方面之技術，並可透過向紡織產業鏈內客戶提供一站式優質產品和一流客戶服務，進一步鞏固恒天立信作為全球首屈一指染整機械設備供應商之市場領導地位。目前，本集團正專注於充分發揮併購德國門富士集團後帶來之協同效益和成本效益，進一步提升本集團總體的盈利能力。

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核心業務仍為染整機械製造、不銹鋼材貿易、以及不銹鋼產品鑄造，錄得綜合營業收入約3,757,0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2,126,000,000港元），較上年度增加77%。染整機械製造業務營業收入佔綜合營業收入達75%，佔比較上年度有所提高並繼續成為本集團最主要之收入來源；不銹鋼材貿易及不銹鋼產品鑄造之營業收入則分別佔11%和14%。綜合營業收入上升主要由於染整機械製造業務收入增加，原因包括(i)因已併購德國門富士集團，本集團於年度內計入德國門富士集團及立信門富士之營業收入；(ii)本集團市場開發力度加大；及(iii)新近推出之 TEC系列高溫染色機及 SYN-8氣流染色機切合客戶需要，銷情理想。

就溢利而言，於二零一三年度，本集團錄得稅後溢利約80,000,000港元，而二零一二年之稅後溢利則約為152,000,000港元（當中包括因併購立信門富士而產生「重新計量過往於合營企業所持權益之收益」之一次性收益約288,000,000港元）。

展望二零一四年，雖然全球經濟仍存在諸多不確定性，董事會對本集團未來一年之業績增長保持樂觀。基於市場對具較高性價比之環保染整機械設備需求殷切，本集團目前正審時度勢制訂業務及市場策略，以更好把握和利用紡織工業在應對「節能環保」以及「產業轉型升級」趨勢下為本集團帶來之機遇。本集團將穩中求進，繼續投入更多資源並致力於研發新產品、降低生產成本、深化市場推廣，從而進一步增強本集團之競爭優勢、提升市場佔有率。董事會相信本集團已於二零一三年度走出谷底，預期二零一四年度業務將持續穩定及健康地發展。

在企業方面，本集團將繼續專注於優化債務組合，並按可接受之市場條款進行債務再融資。同時，本集團將繼續致力於理順其組織架構、提升公司治理，以進一步挖掘協同潛力，為本集團今後之持續增長奠定更好基礎。

誠如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中期報告中所提述，本集團位於中國廣東省中山市火炬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區臨海工業園之第二期廠房建設工程預期於二零一五年完成，在相關生產設施從深圳廠房搬遷至中山廠房後，本集團整體產能將可獲大幅提升，生產工藝及流程將得到進一步改善，深圳與中山兩地資源優勢將得到更好利用，從而可以更好配合本集團未來之發展需要。

董事會及管理團隊將繼續紮實有序推進各項工作。本人深信，憑藉大家之努力，本集團將進一步提高企業核心競爭力，並繼續保持健康、穩定和持續之發展勢頭。

最後，本人謹代表董事會感謝本集團之商務合作夥伴、客戶、供應商、銀行多年來之鼎力支持和信任。本人亦衷心感謝全體股東之不懈支持和信任以及本公司管理團隊和各位員工於過去一年對本集團所作出之辛勤工作及貢獻，並期待和各位股東和工作同仁共同分享本集團未來發展之豐碩成果。

## 管理層論述及分析

### 經營業績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營業收入約3,757,000,000港元，較去年約2,126,000,000港元增加77%。由於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三十日完成併購德國門富士集團，之前為本集團合營企業之立信門富士已轉變為本集團之附屬公司，因而於二零一三年年度內綜合了德國門富士集團及立信門富士之業績，故此，本集團二零一三年度之營業收入不能與上年度之營業收入作直接比較。

本集團二零一三年度之溢利約為80,000,000港元，而去年則約為152,000,000港元（當中包括因併購立信門富士而產生「重新計量過往於合營企業所持權益之收益」之一次性收益約288,000,000港元）。於二零一三年度之每股基本盈利為14.6港仙（二零一二年：27.6港仙）。

### 染整機械製造

就本集團的染整機械業務而言，二零一三年度是充滿活力和變革的一年。併購德國門富士集團為擴寬本集團業務及推動實施染整機械製造業務戰略奠定了重要里程碑，使得本集團進一步提升在染色及後整理設備方面之技術，並透過向紡織產業鏈內客戶提供一站式優質產品和一流客戶服務，保持恒天立信作為全球首屈一指染整機械設備供應商之市場領導地位。

儘管全球經濟走勢仍不明朗，歐洲、美國等國家經濟復甦依然緩慢，中國市場也實施了財政緊縮措施，但在經營團隊的努力下，本集團通過採取積極拓展市場的策略、抓緊環保節能及客戶對印染設備升級改造的需求，染整機械銷售額於二零一三年度獲得相對理想之升幅。與此同時，本集團為更有效實現經營管理，對經營管理團隊及部份管理及營運系統作出了調整，令整個集團在業務及管理層面的經營管理都更具效率。由於訂單增加，加上生產工藝及流程的改善，令成本控制得宜，本集團染整機械業務分部的營運表現明顯獲得改善，毛利率亦已有所提升。儘管如此，本集團仍會貫徹審慎經營原則，嚴格控制生產效率及成本，並持續改善現金流狀況。本集團亦將繼續投放資源於產品研發、技術、設計及市場推廣，加強品牌以

及人力資源，創新商業模式，進一步提升產品質量和技術服務並擴大產品市場覆蓋面。同時，本集團現正研討目前的企業架構，提升公司管治水平，以求進一步精簡架構及發揮協同效應。本集團堅信擁有穩健的財務基礎、良好的團隊及優良的產品就能擁有真正的競爭力。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染整機械業務分部錄得之營業收入上升128%至約2,840,0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1,246,000,000港元)，佔本集團營業收入之75%。此業務分部錄得之經營溢利約為135,000,000港元，而去年則錄得經營虧損約112,000,000港元。誠如上文所提述，由於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度綜合了德國門富士集團及立信門富士之業績，所以此業務分部於年度內之營業收入及經營業績並不能與上年度之數字作直接比較。於二零一三年度，德國門富士集團及立信門富士錄得之綜合營業收入約為1,300,000,000港元，經營溢利約為127,000,000港元。撇除德國門富士集團及立信門富士所佔之綜合營業收入，此業務分部之營業收入約為1,540,000,000港元，經營溢利約為8,0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經營虧損約112,000,000港元)，經營溢利獲得大幅改善的主要原因是本集團於年度內加快新產品進入市場的步伐，積極優化生產工藝，為擴大產能和爭取訂單創造了有利的條件。此外，本集團亦採取了果斷措施，對歐洲業務之經營以扭虧增盈為目標，狠抓降本增效，扭轉了此業績分部多年以來因歐洲業務大幅虧損而受拖累的不利局面。目前此業務分部歐洲業務已接近收支平衡，董事會有信心歐洲業務在來年將扭虧為盈。

目前，本集團正專注於充分發揮併購德國門富士集團後帶來之協同效益和成本效益，擴大於紡織產業鏈之滲透，為市場提供更先進之染整設備，從而進一步提升本集團總體的盈利能力。隨著具備優良條件的中山第一期新廠房於二零一二年九月起全面投產，立信門富士的生產經營已步入正軌，整體生產力正逐步提高，預期業務將會持續增長。立信門富士正積極投入人力物力，強化其產品線方面的經營及競爭力，務求迅速提升銷售及市場覆蓋率。董事會相信，立信門富士的相關產品將會成為本集團來年及未來銷售業績及盈利增長中新的動力。

誠如二零一三年中期報告所提述，本集團中山廠房第二期工程之建設已動工，預期於二零一五年完成，屆時本集團主要業務板塊的生產設施將由深圳搬遷至中山，現有產能將可大幅提升，製造工藝及流程將得到進一步改善，深圳與中山兩地資源優勢將得到更好利用，並更好配合本集團未來之發展需要。同時，本集團的管理將會更為集中，並可通過整合資源實現節約成本的協同效益，使本集團可以更好地實現「歐洲技術、國內生產、全球銷售」的目標並在更高水平上為客戶提供一站式、滿意的生產解決方案和技術服務。本集團亦將繼續秉承「誠信為主、科技為用、客戶為本」的經營理念，以環保為導向，為客戶創造價值為出發點，不斷研發切合市場需要之高品質產品，為中國乃至全球印染企業提供當今技術最先進、環保節能及性價比最優的染整設備。新廠房初步估計的建設及資本開支約 800,000,000 港元，計劃以本集團內部資源及銀行借貸所得款項支付。

隨著全球社會對環境保護的日益重視，近期有不少新舊客戶計劃對其現有的染整機械設備進行升級改造，加設污水處理設施，藉此提高自身的產品質量和產能並同時為配合更嚴謹之新減排標準作好準備，這都為本集團提供了巨大的商機。本集團已早著先機，並於二零零七年起開始通過自身工程研發隊伍成功研發出一套主要針對染廠而設之中水回用系統和設備，目前該系統和設備正開始進入收成期。本集團將積極爭取相關項目工程，使其在不久的將來成為本集團新的利潤增長點。

總體而言，全球經濟復甦緩慢、勞工及原材料成本上漲、行業激烈競爭均對染整機械設備的整體需求以及價格帶來不利的影響，本集團此業務分部目前仍面臨挑戰。但長遠而言，本集團相信全球經濟的不明朗因素一旦消除，染整機械設備行業前景將十分廣闊。本集團產品優良的質量往績和先進的專有技術不但可協助本集團客戶降低生產成本、為本集團贏得聲譽，而且可確保市場對本集團產品強勁及持續的需求。展望二零一四年，董事會對此業務分部之業績持審慎樂觀態度，同時相信本集團具備良好條件並已做好充份準備面對即將到來的復甦及挑戰。

## 不銹鋼材貿易

由於近年全球的不銹鋼產能過剩，導致業界的市場競爭非常激烈，不銹鋼材料的價格持續呈現下跌趨勢。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不銹鋼材的銷售額下降12%至約408,0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465,000,000港元），佔本集團綜合營業收入之11%。儘管期內銷售額減少，但本集團通過加強採購和庫存管理，銷售毛利有所回升，錄得經營溢利約2,000,000港元，而二零一二年則錄得經營虧損約4,000,000港元。

自二零一二年起，為擴充業務版圖，此業務分部亦開始從事不銹鋼材分條及加工業務，為客戶提供卷材及板材裁剪、切割等加工服務。此業務與不銹鋼材貿易業務相輔相成，有助增強本集團的市場競爭優勢及議價能力並獲得更多來自現有客戶及新客戶的銷售訂單，從而爭取更大的市場份額。

由於當前的全球宏觀經濟環境複雜多變且難以預測，因此不銹鋼價格走勢仍不太明朗。本集團將繼續採取審慎的態度經營此項業務，並採取適當措施控制市場風險，通過市場分析及判斷對售價及存貨水平作出適時及適當的調整，務求提高存貨的週轉比率並盡量把價格波動風險降至最低，同時加強對銷售和應收賬款的信貸管理，降低壞賬風險及改善現金流狀況。

隨著中國加快啟動城鎮化和基礎設施建設，以及全球經濟和市場環境逐步回穩，這些因素都將利好於不銹鋼材消費。雖然市場不確定因素將限制不銹鋼材上漲空間，但本集團預期二零一四年不銹鋼材價格總體表現將略好於二零一三年。因此，董事會預期未來一年不銹鋼材貿易的業務將會保持平穩增長。

## 不銹鋼鑄造

於二零一三年度，不銹鋼鑄造業務在經營團隊的努力下，憑藉穩定的供貨能力和優良的產品品質，主要客戶訂單保持穩定。同時本集團通過繼續實施優化成本管理、改造若干產品的生產車間及工藝流程、增加自動生產設備及有效降低產品報廢率和提高產品質量令本業務整體毛利率得以提升，利潤有所增長，營業收入與經營溢利均錄得理想增幅。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此業務分部錄得

營業收入約509,0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415,000,000港元)，較去年上升23%，佔本集團營業收入的14%。本年度經營溢利由二零一二年約21,000,000港元上升至約43,000,000港元，按年增幅為105%。

董事會相信市場對優質的不銹鋼鑄件之需求將持續增長，為進一步擴大市場份額，本集團需要有扎實的根基。因此，本集團將繼續透過(1)提高生產能力，減少產品報廢率，包括進一步提高自動化程度並減少對勞動力的依賴；(2)採用先進電腦化設計系統及模具製造設備，進一步改善其製模能力，減少客戶開發產品時間，同時更妥善地控制本集團製造之金屬模具之品質；及(3)添置電腦數控機械加工中心設備，加強機械加工及表面處理服務，致力為客戶提供更高增值服務。

董事會對此業務分部於二零一四年度的營業收入及溢利增長保持謹慎樂觀的態度，並相信就中、長期而言，基於上述措施以及整體經濟和市場環境回穩，此業務分部營業收入將會呈現較快增長，為本集團帶來理想的盈利貢獻。

## 人力資源

本集團一向重視人力資源，並認為合理之薪資水平才能使各級員工在安居樂業的情況下竭誠投入工作並為廣大客戶提供滿意的產品和服務。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約4,960名僱員(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620名僱員)，遍及中國、香港、澳門、德國、瑞士、奧地利、泰國、印度、土耳其及中美洲至南美洲各地。於二零一三年度，僱員成本(包括董事薪酬)約為395,0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294,000,000港元)，佔營業收入之10.5%(二零一二年：13.8%)，反映出員工發揮出的工作效率可抵銷市場的加薪壓力。本集團將會持續監察市況並整頓人力及勞動力結構，務求令人手更加契合以提高營運效率。

本集團僱員薪酬乃根據業內薪酬基準及現行市況以及僱員的經驗與表現釐定。本集團的薪酬政策及方案由本公司之薪酬委員會定期審閱。本集團會根據表現評估向僱員授予花紅及獎賞，以冀鼓勵及獎勵員工達致更佳表現。本集團亦向合資格僱員提供其他福利包括醫療保險及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明瞭維繫高質素員工的重要性。因此，為了使員工有能力應付未來的挑戰，本集團將繼續向不同級別及職位的員工提供持續的培訓計劃。此等計劃旨在培育積極進取的企業文化及發展員工之間有效的溝通及客戶服務技巧。此外，本集團亦會加強系統監控，確保維持高的營運效率及員工良好表現。

### 流動資金及資本來源

本集團從其經營活動中產生的現金流及現有的銀行信貸足以應付其一般業務過程中的資金所需。董事會認為，本集團財務狀況穩健，並有充足資源支持其營運資金需要。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經營活動中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約為509,000,000港元。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存貨水平增加至約786,000,000港元，而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約為760,000,000港元。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銀行借款約為1,010,000,000港元。大部份銀行借款均在香港籌措，其中59%以港元計值，41%以美元計值。本集團的銀行借款主要按浮動利率計算利息。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銀行結存及現金約為470,000,000港元，其中48%以人民幣計值、23%以美元計值、18%以港元計值、10%以歐元計值、1%以其他貨幣計值。

由於本集團於期內繼續奉行審慎的財務管理政策，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負債比率（定義為銀行借款淨額（不包括於日常業務過程中的應付款項）與權益總額的比率）減少至43%（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6%），流動比率則為0.90（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93）。董事會認為該等比率仍處於穩健及適當的水平。

本集團的銷售主要以人民幣、美元或歐元計值，採購則主要以美元、人民幣、歐元或港元進行，本集團預計在此等方面均無面臨重大的匯率風險。董事會將繼續監察本集團的整體外匯風險，並於必要時考慮對沖重大的外匯風險。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 企業管治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管守則」）內之所有守則條文，惟下文所述者除外：

企管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6.7條規定，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均須出席股東大會，對股東之意見有公正的了解。然而，周玉成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五月十五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以及周玉成先生、應偉先生、袁銘輝博士及姜永正博士（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因彼等各自無可避免之業務關係而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六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事守則，其條款之嚴謹度不低於上市規則附錄10載列之《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所規定之標準。經本公司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已遵守本公司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事守則所規定之標準。

## 審閱賬目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採納之會計政策及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告。本集團之核數師天職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業績的本公告第1至12頁內的財務資料中所列數字與本集團該年度已由董事會所審批的綜合財務報告所載數字核對一致。天職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執行的工作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準則或香港核證準則而進行的核證聘用，因此天職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並無對初步業績公告發出任何核證。

## 年報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將寄發予各股東，並將於適當時候刊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之網站([www.fongs.com](http://www.fongs.com))內。

代表董事會  
恒天立信工業有限公司  
主席  
石廷洪

香港，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為石廷洪先生；本公司副主席兼非執行董事為葉茂新先生；本公司其他執行董事為冀新先生（首席執行官）、雲維庸先生及方國樑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周玉成先生、應偉先生、袁銘輝博士與姜永正博士。